

內科部住院醫師/實習醫學生之值班及排班原則

105.07.20 修訂

109.06.29 修訂

排班

- 一、 排班為行政總醫師之權責，排班（包含值班）以公平為原則。
- 二、 新進住院醫師：原則上 R1（及新進之 R2 或 R3）到職當月會有臨床技師互相搭配（至少半個月），以幫助熟悉臨床作業；若臨床技師請假時，需安排代理之臨床技師負責。

值班

- 一、 PGY 1、PGY、R1~R3 之值班皆以每月 8 班為上限，fellow 每月 6 班為上限；當月有請假者原則上依天數比例減少值班天數，但視情況由行政總醫師調整。
- 二、 新進醫師(PGY 1、PGY、R1~R3)：為讓新進醫師熟悉本院作業以及系統操作，到職當月的第一週不值班(視情況許可則延長);本院訓練之 PGY 則不在此限(同一般規定如上條)。
- 三、 新進 fellow：值班以總值及周五及周六大夜班為主，視情況行政部總醫師調整。
- 四、 值班總醫師：
 - (1)支援病房值班醫師之所有臨床問題、與病人及家屬溝通、procedure 處置、急救、協調他科支援、聯絡主治醫師等事務，並共同進行處理。
 - (2)支援加護病房值班醫師無法處理的臨床問題及 procedure。
 - (3)負責調配當日內科值班各線之互相支援。
 - (4)除星期六、日外，協助處理洗腎室病人之臨床狀況，並執行病房病人 double lumen 之放置。
 - (5)負責所有已預定 ICU 之病人（包含病房、急診、開刀房等）之分配與各 ICU 之間的協調工作。

五、 病房大夜班醫師工作細則：

(1) 值班時段：

- A. 星期一至星期四為 01:00 至 08:00。
- B. 星期五不上班。
- C. 星期六為 18:00 至 24:00。
- D. 國定假日前一天不上班（國定假日預例假日時，於補假日前一天不上班）。
- E. 每月最後一天不上班，以利調整時差。

(2) 工作內容：

- A. 星期六（18:00-24:00）負責接病房之新病人，包括解釋病情、開立處方及醫囑、完成住院病歷及處理該新病人之任何問題（至 24:00 為止），並交班給當線值班醫師。接新病人以 10 位為上限，若新病人超過 10 位，則回覆原病房值班醫師輪流接新病人之制度；原則上不處理其他病人的問題，除值班總醫師調配及 CPCR 者例外。
- B. 除星期六外之值班時段，第一線處理病人之臨床狀況；若臨床事務無法負荷，由大夜班醫師決定是否 call 當線值班醫師或值班總醫師協助處理；值班時間發生 CPCR 者，包含所有值班醫師及值班總醫師皆須共同處理。
- C. 除星期六外之值班時段，若遇進新病人之特殊情況，視情況自行處理或者 call 當線值班醫師處理。

六、 星期六支援線值班醫師工作細則：

於值班時間內（9:00 至 18:00），與所有病房線別值班醫師輪流接病房之新住院病人，上限為 16 人，包括解釋病情、開立處方及醫囑、完成住院病歷及處理該新病人之任何問題（至 18:00 為止），並交班給當線值班醫師。原則上不處理其他病人的問題，除值班總醫師調配及 CPCR 者例外。

七、 值班小總值：

於值班時間內（平日：17:00 至 22:00、假日：12:00 至 20:00），支援當日值班 PGY-1 之臨床困難問題。

總醫師：賴祐廷 醫師

部 長：郭行道 部長